

证券代码：835499

证券简称：智玩网络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 杭州智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平
设立日期	2014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	280,000,000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50号创新大厦21楼2119室
邮编	310051
所属行业	投资行业
主要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218984481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持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林清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9.20% (根据上市公司公告情况)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智玩网络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1,346,498 股, 占比 9.99999%	直接持股 1,346,498 股, 占比 9.9999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46,498 股, 占比 9.9999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1,525,498 股, 占比	直接持股 1,525,498 股, 占比 11.3293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25,498 股, 占比

(权益变动后)	11.32937%	11.3293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12月24日，杭州智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转让方式。2019年2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盘后协议转让交易增持挂牌公司179,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9.99999%变为11.32937%。</p>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持所持有公司流通股合计 179,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32937%。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完成，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8日